

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
葵青區議會
社區事務委員會
第五次會議(二零一零/一一)

致：社區事務委員會主席

由：雷可畏議員

日期：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

議題：「平安鐘」機構電話滋擾居民

內容：

本人收到多宗投訴，指「香港平安鐘協會」致電戶主詢問代辦申請平安鐘事宜，甚為滋擾。

提問：

請問政府部門有何方法可禁止「平安鐘」機構致電滋擾居民？

要求：

邀請社署、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出席會議並解答委員提問。